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雕塑學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 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 告書	100%	1	推薦信、技能證 照或其他優良成 果等佐證資料
志願代碼	7210001	招生名額	1 名			2	自傳與報考動機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 習計畫」滿2年或3年以上者。			--	--	3	讀書計畫及未來 生涯規劃
						4	在校期間多元表 現
				--	--	5	職場體驗學習及 雙週誌重點摘錄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 條 件	--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 審 費 繳 費 方式說明	通過資格審查考生，請以匯款方式繳費，手續費需自付。 匯款資訊如下： 金融機構：第一商業銀行 板橋分行 帳號：20130066833 戶名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-招生考試報名408專戶 金額：新臺幣500元	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 繳 費 暨 備 審 資 料 上 傳 截 止 時 間	115.01.16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 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「體驗學習報告書」繳交說明及各項成績占比： 1. 推薦信、技能證照或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(50%)： (1)作品集為必繳項目，為近3年內考生本人作品，內容可含雕 塑、素描及其他相關之作品10件之照片(電腦輸出亦可)，依創 作年代註明作品、題目、材質、尺寸、年代、說明，上述資料 請檢附作品著作權切結書，切結書請自行至雕塑系網站/課程 資訊/表格下載。(https://reurl.cc/6barxZ)除上傳外，作 品集另以A4資料夾裝成一冊，郵寄至本校綜合業務組收，並註 明報考學系。 (2)其他有利審查文件(例：高中職歷年成績單、獎狀證照、競 賽成果、推薦信.....等)。 2. 自傳與報考動機(20%)：至少800字。 3. 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規劃(10%)。 4. 在校期間多元表現(10%)。 5. 職場體驗學習及雙週誌重點摘錄(10%)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考生僅需上傳「體驗學習報告書」，無須到校面試。				
備註	1. 本系以泥塑、石雕、木雕、金屬、複合媒材等五個工坊為教學架構，讓學生能對單一 材質做深入的探討，也可做跨材質的挑戰。 2. 因學習過程中必須集體長時間操作各種機具進行創作，適合具備辨色能力、機具操作 能力且具有溝通及自我情緒控制能力的學生。						